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O1SL-2车型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条钢厂产品结构优化改造项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建设单位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O1SL-2车型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穗路567号内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电焊烟尘、铝合金粉尘、氧化锌、铜烟、甲苯、甲醇、丁酮、乙酸丁酯、二甲苯、溶剂汽油、乙二醇、噪声等
	检测结果	符合
	现场调查、采样、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	张瑾瑾、张嘉俊、徐燕丽、郭盈、吴江、张晶、陈香等
	建设单位陪同人员	王子豪
	现场调查、采样、检测的时间	2023. 7. 7、2023. 11. 8-10、2023. 11. 8-20
评价结论与建议	<p>一、列出项目的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p> <p>根据《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目录管理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规定，该项目属于第三类第二十四项“汽车制造业”类第一款“汽车整车制造”，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二、本项目在总体布局、设备布局、生产工艺、职业病防护用品、建筑卫生学、辅助用室、职业卫生管理措施、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设置等方面能够满足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p> <p>三、项目控制职业病危害的建议。</p> <p>1. 关于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及检维修的建议</p> <p>设备检维修过程不同于正常的生产过程，是引起急性中毒事故或意外职业伤害等事故的重要环节，项目建设方应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和实际演练。作业前应详细了解设备情况，严格按照作业程序进行操作和防护，对每一次检维修作业给予足够的重视，做好个人防护和现场监护，保证作业人员安全。作业时督促作业人员配备防护工作服、防护眼镜、防毒口罩、防护手套等个人防护用品。</p> <p>2. 关于应急救援措施的建议</p>	

	<p>建设方应高度重视职业安全卫生应急救援工作,严格落实各项应急救援管理措施,现场配备的应急救援设施应满足使用的数量,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确保各项应急救援设施有效;项目建设方应加强员工针对机械伤害、火灾爆炸应急处置等应急救援相关知识培训,并定期开展突发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p> <p>3. 针对职业健康体检工作的建议</p> <p>项目建设方应依据《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等的要求,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及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工作。对于新进员工应按照拟安排岗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全面的职业健康体检,排除职业禁忌证,避免有职业禁忌证的作业人员出现在相应的岗位。</p> <p>对接触职业危害的从业人员,项目建设方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从业人员从事接触职业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的从业人员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对在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现有与所从事职业相关的健康损害的从业人员,应当调离原工作岗位,并妥善安置;对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从业人员,不得解除或者终止与其订立的劳动合同。</p> <p>应当为从业人员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按照规定期限妥善保存。从业人员离开生产经营单位时,有权索取本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复印件,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如实、无偿提供,并在所提供的复印件上签章。</p> <p>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接触职业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孕期、哺乳期的女职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p> <p>4. 关于个人防护用品的建议</p> <p>根据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用人单位应为从事使用有毒物品作业的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个人劳动防护用品,指导并确保劳动者能正确使用个人劳动防护用品。</p> <p>督导作业工人上岗操作时正确使用与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并适当缩短个人防护用品的更换周期,以确保防护用品的有效性。以上仅为公示信息,具体内容以正式报告为准。</p>
--	--

注: 1. 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2. 如评价报告未涉及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的,只需列出可能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及检测情况等相关内容可不填写。